

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

关于举办 2023 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高职组)软件测试赛项比赛的通知

各有关高校:

根据《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公布 2023 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赛项名单和承办学校的通知》工作安排,由四川省教育厅主办,宜宾职业技术学院承办的 2023 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软件测试赛项将于 2023 年 11 月 26 日在宜宾职业技术学院举行,现将赛项组织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并做好参加本次大赛的相关工作。

附件:2023 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
软件测试赛项组织方案

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委会

2023 年 11 月 3 日



附件 1:

2023 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高职组)软件测试赛项组织方案

一、赛项名称

2023 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软件测试赛项

二、竞赛时间

报到时间: 2023 年 11 月 25 日 8:30-15:00

报到地点: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鲁班园

竞赛时间: 2023 年 11 月 26 日

三、竞赛地点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

四、主办单位

四川省教育厅

五、承办单位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

六、合作企业

北京中企未来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七、组织机构

(一) 赛项组委会

主任:

石 静 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委委员, 教育厅党组成员、副厅长

副主任：

伍小兵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副书记、院长

孙 锐 四川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处长

(二) 赛项执委会

主任委员：

朱 涛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常委、副院长

副主任委员：

陈 欢 四川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副处长

曾 欣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长

(三) 赛项执委会办公室

主 任：

曾 欣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处长

副主任：

寇景轩 四川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

八、竞赛内容

比赛围绕软件测试应用领域的主流技术及应用，考察选手面对实际问题的综合分析能力，对测试用例、测试方法的设计能力，对软件测试相关技术的掌握程度。考核内容包括：

功能测试计划制定、测试用例设计、测试执行和提交 Bug、测试总结报告编写；自动化测试要求分析、测试工具使用、代码编写和测试执行；性能测试要求分析、测试工具使用、测试执行；白盒测试要求分析、编写应用程序、设计测试数据并得出测试结果；接口测试要求分析、测试工具使用和测试执行；团队合作能力以及应用创新能力等职业素养。

竞赛过程包括以下内容：

序号	内容模块	具体内容	说明
任务一	制定功能测试计划	根据软件测试竞赛项目需求，制定功能测试计划	能够根据需求文档进行需求理解和分析。 功能测试范围划分和界定。功能测试任务分解。 对功能测试难度进行预估。 能够对功能测试工作量和进度进行预估。 文档编写规范等。
	设计功能测试用例	根据软件测试竞赛项目需求，设计功能测试用例	能使用典型测试方法进行功能测试用例设计。 对功能测试用例的输入、预计输出、实际输出等规范描述。 文档编写规范等。
	执行功能测试用例	执行功能测试用例，提交缺陷报告	根据功能测试用例进行测试，发现并记录Bug。 对Bug描述、输入、预计输出、实际输出等规范描述，并对Bug截图。 文档编写规范等。
	编写功能测试总结报告	编写功能测试总结报告	根据功能测试用例执行结果编写功能测试总结报告。 Bug汇总统计等。 Bug分类、Bug严重等级分析统计等。 文档编写规范等。
任务二	自动化测试	根据软件的自动化测试要求，编写并执行自动化测试脚本	根据自动化测试要求，考查自动化测试理论知识、浏览器基本操作、页面元素进行识别并定位、Selenium基本方法使用、Unittest框架、数据驱动、数据断言等，以及自动化测试脚本编写，执行自动化测试脚本。

任务三	性能测试	根据软件性能测试的要求, 执行性能测试	根据性能测试要求分析性能测试的压力点, 使用性能测试工具 (JMeter及LoadRunner) 添加脚本, 设置场景, 执行性能测试
-----	------	---------------------	---

九、竞赛方式

1. 本赛项为团体赛, 不得跨校组队, 同一学校的报名参赛队伍不超过 3 支。

2. 每支参赛队由 2 名选手 (其中队长 1 名) 组成。团体赛参赛队可配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须为本校专兼职教师, 每队限报 2 名指导教师, 竞赛期间不允许指导教师进入赛场进行现场指导。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报名获得确认后不得随意更换。

3. 竞赛时间 6 小时。

十、组队要求

(一) 组队方式及人数要求

1. 本赛项为团体赛。以学校为单位组织报名, 每所院校限报 3 支参赛队, 每队限报 2 名选手, 比赛不允许跨校组队。参赛选手须独立完成所有比赛项目。参赛选手的资格审查通过之后原则上不得再更换。

2. 各参赛队伍 (选手) 可配备 2 名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须为本校专兼职教师。

(二) 参赛选手资格

1. 参赛选手须为高等职业院校全日制正式学籍的在校生, 本科院校在籍高职学生可报名参加高职组比赛; 五年制高职四、五年级学生参加高职组比赛; “2+3”分段学制已进入高职院校就读的三年级学生可报名参加高职组比赛。参加过往届比赛的选手可

以参加本次比赛，但参加过国赛并获得过该项目比赛一等奖的选手不能参赛。

2.各参赛学校须为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及医疗保险。

3.参赛选手的资格审查由本赛项承办学校组织完成。本次比赛选手资格审查委员会（由承办校、参赛学校代表、裁判代表组成）对参赛选手进行资格审查。

十一、奖项设置

赛项设立团体奖。以参赛队总数为基数，一等奖占比 10%，二等奖占比 20%，三等奖占比 30%（小数点后四舍五入）。获得团体一等奖的参赛队指导教师由组委会颁发优秀指导教师证书。

十二、其他事项

1.比赛期间，食宿费用由参赛院校自理。为方便各参赛院校领队、指导教师、参赛队员，大赛组委会可协助联系酒店，住宿费按协议价进行结算。请各参赛院校根据需要选择酒店。联系人：汪戎秋，电话：15181150030。

2.为便于核实参赛资格，参赛选手报到时须携带身份证、学生证。

3.各代表队必须为每位参赛选手办理意外伤害保险。

十三、联系及报名方式

请各高职高专院校以院校为单位于 2023 年 11 月 2 日 20 点前在四川省职业院校职业大赛报名系统完成报名，报到前将电子版的选手报名表发送至指定邮箱 2484467128@qq.com，报到时提交纸质版原件（加盖教务处公章）。报名信息以四川职业教育技

能创新中心门户网站通知为准，赛项联系方式如下：

赛项联系人：银凤至

电话：15883177653 邮箱：2484467128@qq.com

地址：四川省宜宾市南溪区宜宾职业技术学院（裕华路 300 号）

邮编：644100